

信阳市平桥幼儿园外墙面真石漆改造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HNJG-2024-0517)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信阳市, 平桥区

一、招标条件

本信阳市平桥幼儿园外墙面真石漆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3.94227 万元, 招标人为信阳市平桥幼儿园。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信阳市平桥幼儿园外墙面真石漆改造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信阳市平桥幼儿园外墙面真石漆改造工程)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的规定,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 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加单位公章。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5 月 17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5 月 23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和谐广场 1 号电梯四楼报名并领取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5月31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和谐广场1号电梯四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5月31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和谐广场1号电梯四楼会议室

七、其他

本招标项目信阳市平桥幼儿园外墙面真石漆改造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欢迎具备相关资质要求的投标人参加竞标。

一、项目概况

项目编号：HNJG-2024-0517；

项目名称：信阳市平桥幼儿园外墙面真石漆改造工程；

项目地点：信阳市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39422.70元；

工程概况：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否接受进口商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加单位公章。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请符合上述条件的申请人于 2024 年 05 月 17 日至 2024 年 05 月 23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5 时 00 分至 17 时 30 分，到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和谐广场 1 号电梯四楼报名并领取磋商文件。

2. 投标人领取文件时必须携带以下资料：

2.1 请本单位工作人员按照投标资格要求，授权委托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携带相关报名资料前来报名，并按顺序整理报名资料 1 套（复印件逐页加盖报名单位公章装订成册）。

2.2 招标代理机构对报名资料的审验并不作为投标单位资格条件的最终认定，投标单位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后，仍将由评审委员会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不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将被拒绝。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4 年 05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和谐广场 1 号电梯四楼会议室

五、公告发布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信阳市平桥幼儿园

地 址：信阳市平桥区中心大道 194 号

联系人：张老师

电 话：13803760541

代理机构：河南君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和谐广场 1 号电梯四楼

联系人：杨磊

电 话：1750376199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信阳市平桥幼儿园



